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
承辦人：林庭韻

電話：073590116#142
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037572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41985846_110375721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藝術領域輔導小組
辦理110學年度高雄市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之第一學期

「表演藝術與新媒體藝術研習」實施計畫案，如說明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(一)「Action！音樂劇與劇場藝術」：

1、第一階段：110年11月13日(星期六)，上午9時至下午4
時，於「唱歌集劇場」(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33號8
樓)辦理。

2、第二階段：110年11月14日(星期日)，上午8時30至下
午12時30分，於「Banana音樂館」(高雄市鹽埕區大義
街2號C6-1倉庫)辦理。

(二)「樂之舞」：110年12月19日(星期日)，下午1時至5時，
於「雲門舞集舞蹈教室中正館」辦理。

(三)注意事項：研習採線上或實體辦理，視疫情狀況機動調



整，參加研習人員務必攜帶研習公文，以利識別。

二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(包括: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、教師與兼代課教師)皆可報名；如有餘額，開放其他公私立高中及代理代課教師參加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「Action！音樂劇與劇場藝術」：110年10月18日(星期一)起至110年11月8日(星期一)止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兩階段預計共錄取30人，課程代碼：3201330。

(二)「樂之舞」：110年11月28日(星期)日起至110年12月12日(星期日)止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預計錄取30人，課程代碼：3209243。

四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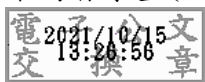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研習時間適逢假日，請依規定於一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六、聯絡人：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陳淑慧專任輔導員
(labellevie5830@gmail.com)，聯絡電話：(07) 3590116
轉231。

七、防疫時期，請參加研習人員配合工作人員量體溫；進入校園及教室務必戴口罩、勤洗手。若有相關病徵或有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旅遊警示國家入境(含轉機)者，請與聯絡人聯繫請假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



裝

訂

線

